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大会议室、腾讯会议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11日以微信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党涌涛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以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企业信用、公司法定代表人党涌涛、李俊夫妇个人信用及子公司鄂尔多斯市骑士牧场有限责任

公司（以下简称“骑士牧场”）企业信用为子公司包头骑士乳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骑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 1000 万元，保证期间为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具体条款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2 日